

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全资子公司互众广告获得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吴通控股”）近期收到全资子公司互众广告（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互众广告”）取得的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颁发的 2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一、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情况

序号	登记号	项目名称	开发完成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软件著作权人
1	2016SR199180	互众 hermes 编译上线一体化软件[简称：Hermes 软件]V2.0	2016-05-26	未发表	互众广告
2	2016SR199367	互众悟空数据分析软件[简称：悟空软件]V2.0	2016-05-26	未发表	互众广告

第一项：“互众 hermes 编译上线一体化软件[简称：Hermes 软件]V2.0”，有效期为 50 年。主要功能：提供业务需要的各种上线需求，编译路线非编译路线，还有部分 cmdb 配置选项以及管理机器和服务的映射关系。技术特点：本软件操作简单，方便实用，便于管理。

第二项：“互众悟空数据分析软件[简称：悟空软件]V2.0”，有效期为 50 年。主要功能是提供业务需要的各种报表。技术特点：本软件操作简单，方便实用，便于管理。

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的取得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但在一定程度上有利于提升全资子公司互众广告的核心竞争力，体现了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软件开发和应用技术等方面具备一定的自主创新研发能力，提高了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品牌知名度，有利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形成持续创新机制，保护公

司及全资子公司自主知识产权。

特此公告。

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8月10日